

证券代码：430653

证券简称：同望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亚前海证券

同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停牌情况概述

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-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
 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 未按要求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

重大事项的具体内容是：

- 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出现重大风险事件
 筹划控制权变动 涉及要约收购

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重大事项，具体内容为：公司股价出现较大波动，停牌核查。

因存在上述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25年5月12日起停牌。

当前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。

二、停牌事项进展

公司股票价格自 2025 年 4 月 14 日至 2025 年 5 月 8 日期间波动涨幅较大，需停牌核查。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，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5 月 12 日起停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股票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9）。

2025 年 5 月 16 日公司披露“股票停牌进展”公告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。

经核查，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8 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。其中董事长蒋国民、副总裁李春华存在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上述交易安排系交易主体在交易平台自主交易所致，属市场行为，不存在通过关联账户倒卖公司股票、拉抬公司股价的情形。除上述交易外，公司其他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形。公司未与第三方签订协议，不存在组织或默许无证券从业资质的中介参与非法推介、分销股票的行为；公司披露的异常波动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。

三、复牌依据及复牌日期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5 月 26 日起复牌。

股票复牌后，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、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复牌申请表》

同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5月23日